



审计学原理

段金铭 刘国常 主编

航空工业出版社

审 计 学 原 理

段金铭 刘国常 主编

航空工业出版社

1 9 9 3

(京)新登字161号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为满足大学本科审计专业理论教学 and 实际工作者学习审计理论知识的需要而编写的。编者结合审计教学的经验 and 国外先进的审计技术,对审计的概念、准则、程序、管理等方面的基础知识作了概括介绍;在阐述审计的基本原理和基本方法时,按照“理论、方法、技能”这一主线,理论联系实际,详尽描述了内部控制系统及其审计、审计实践中的技能技巧等基本实务。

本书内容由浅入深,突出了审计技术,便于学生操作,可作为高等院校财会和审计等专业的教材,也适用于成人教育、自学考试和函授等方面的教学应用。

审 计 学 原 理

段金铭 刘国常 主编

航空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安定门外小关东里14号)

— 邮 政 编 码 : 100029 —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北京通县向阳印刷厂印刷

1993年9月第1版

1993年9月第1次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13.625

印数: 1—1500

字数: 300千字

ISBN 7-80046-580-2/G·100

定价: 6.60元

前 言

审计学原理是研究审计的基本理论、基本方法和基本技能的一门专业理论基础学科。如何系统地总结我国审计实践经验和理论研究成果，借鉴国外先进的审计技术，促进我国审计事业的发展，是审计界的一项重任。为适应大学本科审计专业理论教学 and 实际工作者学习审计理论知识的需要，我们组织编写了《审计学原理》这本书。本书还可供有关成人教育、自学考试、函授、专业证书等方面教学的使用。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指导思想，把总结我国审计实践经验和理论研究成果与借鉴国外先进的审计技术相结合，具有如下特点：第一，按照理论、方法、技能这一主线，安排章节结构，使各章前后衔接，由浅入深。第二，以国家审计为主，系统阐述有关问题，并有重点地阐述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问题，内容安排层次清楚。第三，对审计基本方法的阐述，由审查到处理，贯穿始终，弥补了只讲取证方法，不讲评价和处理方法的缺陷。第四，在阐述审计的基本理论和基本方法之后，用较大篇幅阐述审计的基本技能，从更深和更高的角度阐述审计技巧。第五，鉴于内部控制制度审计在现代审计中的突出地位，本书加大了内部控制制度及其审计的分量，先较全面地阐述内部控制系统，再详述其审计方法和步骤。第六，本书加进了“记帐错误的审查”一章，有利于更好地掌握查帐方法和技巧。本书还就审计管理问题作了概括性阐述。

本书由段金铭、刘国常同志主编并拟定编写大纲，组织

编写工作。参加编写本书初稿的有：段金铭、刘国常(两人合写第一、五、六、七、八、九章)，车晓昕(第二、三、四、十一章)，怯来发(第十、十二章)。各章复习思考题及有关习题，由段金铭、刘国常同志拟定。各章初稿写好后，先由刘国常同志修改、补充，并加注释，最后由段金铭教授审改定稿。北京经济学院刘大贤副教授审阅了全稿，并提出了许多宝贵意见。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阅了有关方面的资料，在此一并表示谢意！

由于编者水平所限，加之时间仓促，本书不尽人意之处肯定存在，欢迎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92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 论	(1)
第一节 审计的产生和发展	(1)
第二节 审计的概念	(11)
第三节 审计的职能	(14)
第四节 审计的对象和任务	(20)
第五节 审计学	(25)
第二章 审计的种类和组织	(33)
第一节 审计的种类	(33)
第二节 审计机构	(44)
第三节 审计人员	(53)
第四节 审计人员的职业道德	(58)
第三章 审计假设和审计准则	(64)
第一节 审计假设	(64)
第二节 审计准则	(70)
第三节 我国审计准则的建立	(81)
第四章 审计依据和审计证据	(91)
第一节 审计依据	(91)
第二节 审计证据的种类和特点	(94)
第三节 审计证据的收集、判别和综合评价	(101)
第五章 审计的基本方法	(110)
第一节 审计查帐法	(110)
第二节 审计调查法	(123)
第三节 审计分析法	(128)

第四节 审计验证法	(134)
第五节 审计评价法	(141)
第六节 审计处理法	(148)
第六章 内部控制系统	(163)
第一节 内部控制系统的意义	(163)
第二节 内部控制系统的基本原理	(172)
第三节 内部管理控制系统	(182)
第四节 内部会计控制系统	(189)
第七章 内部控制制度(系统)的审计	(200)
第一节 内部控制制度(系统)审计的意义	(200)
第二节 内部控制制度审计的基本方法和步骤 ...	(205)
第三节 内部控制制度的调查和描绘	(214)
第四节 内部控制制度的测试	(227)
第八章 抽样审计	(245)
第一节 抽样审计的产生和发展	(245)
第二节 判断抽样	(252)
第三节 统计抽样规模的确定	(260)
第四节 统计抽样的基本方法	(275)
第五节 属性抽样和变量抽样	(287)
第六节 审计误差和审计风险	(309)
第九章 记帐错误的审查	(326)
第一节 会计上常见的错误	(326)
第二节 记错帐户的审查	(332)
第三节 记重帐和漏记帐的审查	(338)
第四节 记错帐项数字的审查	(342)
第五节 其他记帐错误的审查	(347)
第十章 审计程序	(358)

第一节	审计的准备阶段	(358)
第二节	审计的实施阶段	(362)
第三节	审计的终结阶段	(366)
第四节	审计报告	(370)
第十一章	审计管理	(380)
第一节	审计管理概论	(380)
第二节	审计组织与人事管理	(382)
第三节	审计计划管理	(387)
第四节	审计业务管理	(390)
第五节	审计质量管理	(394)
第六节	审计档案管理	(397)
第十二章	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	(401)
第一节	内部审计的意义	(401)
第二节	内部审计的程序和特点	(407)
第三节	部门审计和单位审计	(410)
第四节	社会审计的产生和发展	(415)
第五节	我国社会审计的组建及其工作程序	(420)
主要参考文献		(427)

第一章 总 论

第一节 审计的产生和发展

一、审计产生和发展的起因

审计，是一门经济监督学科。关于审计产生和发展的起因，我国学术界有两种截然不同的观点。一种观点认为，审计的产生和发展由会计的产生和发展所决定，审计是会计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为保证会计记录的正确性，需要进行查帐，把这种查帐职能从会计中分离出去并加以完善和专门化，就是审计。另一种观点认为，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财产所有权和经营管理权发生了分离，经营者所承担的经济责任需要进行有效的监督和客观的评价，这才是审计产生和发展的根本原因。

我们认为，审计与会计在其起源上并不存在必然的因果关系。审计不是因检查会计的需要而产生的，它是随着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水平而产生的一种经济监督活动。由于私有制的出现，少数人可以脱离体力劳动，单凭对生产资料的占有权而剥削他人的劳动果实，使人们之间产生了根本的利害冲突。统治者或财产所有者，为维护其统治，保护其财产权益，需要加强对管理者的监督，这就是审计的内在起因。尤其是国家形成之后，拥有大量财富的最高统治者，实行分权组织控制，必然要分封一些臣僚去代为经管各项财产，这

就出现了财产所有权与经营管理权的明确分离。统治者为了巩固其政权，保护其财产的安全完整，必然要对那些代为经管财产的臣僚进行检查监督，这就为官厅审计的产生奠定了客观基础。

随着民间私人财富的不断增多和经营规模的扩大，一些财产所有者也委托他人代为经管他的财产，此时，社会上同样出现了所有权与经营权的分离，一种财产管理上的权责关系便随之产生。一方面，财产的所有者将其财产委托给经管者保管、支配和使用；另一方面，受托的经管者要对财产所有者负有搞好经营管理、保护财产安全完整的责任，并要定期报告其经济责任的履行情况。财产所有者有权对经营管理者经济责任的履行情况进行审查鉴证。如果财产所有者没有时间或能力去直接审查或鉴证，或者为了更客观地去审查鉴证，就需要聘请或授权善于审查和鉴证经营管理业务的独立、客观的审计者代其进行审查鉴证。同时，经营管理者本身为了解脱所负的经济职责，往往也要求对其财务收支活动进行检查和公证，以便取信于委托者和社会公众，审计就是在上述情况下产生的。如果没有“两权”分离的发生，财产所有者和财产的经营管理者之间不存在任何经济责任关系，审计行为就会失去其存在的客观基础。即使有了会计记录，“两权”集于一身，也不会有对经营管理者的经济监督行为的产生，怎么能说审计是由会计的产生和发展所决定的呢？

由于资本主义商品经济迅速发展，投资规模日益扩大，出现了股份公司性质的企业，“两权”分离的程度和有关方面的经济责任关系也随之进一步扩大。另一方面，竞争的加剧和经济危机的出现，对投资者和债权人所造成的巨额损失，促使财产所有者必须强化对经营管理者所承担的经济责任的

履行情况的监督，并以法令的形式确立审计在社会经济生活中的地位，这进一步促进了审计的发展。

总之，生产力发展到一定水平，出现了私有制，“两权”分离后，在财产所有者和经营管理者之间形成了经济上的权责关系，财产所有者需要对经营管理者履行经济责任的情况实施必要的检查与监督，这是审计产生和发展的根本原因。“两权”分离的扩大和经济责任关系的加强，所有者要求强化对经济责任履行情况的立法控制与监督，是促进审计进一步发展的动力。国内外审计产生和发展的历史都有力地证明了这一点。^①

二、审计产生和发展的简史

（一）政府（官厅）审计

国家出现之后，当时的最高统治者视国家的一切为己有，全国的财富之多，管辖范围之广，皇帝既不可能也没有必要亲自经管财粮赋税的收支结存，必然要分封一些官吏，相应设置一些管理机构，去掌管这些事务，并通过法律、规章、制度，规定他们应尽的职责。统治者为了考核官吏是否尽职尽责及其报告是否真实，必然要设置专门的机构进行查核，这种机构是维护统治者利益不可缺少的监督工具，所以，政府（官厅）审计开展得最早。我国在公元前11世纪至公元前8世纪的西周时期，国家就设置了“宰夫”之职，其主要任务之一，就是负责查核官吏经管财物的事项和履行职责的情况。这就是我国政府（官厅）审计工作的开端。秦朝时设“御使大夫”之职，实行“上计”制度。凡国家财计，无不受其勾稽审理。汉承秦制，只是把“上计”制度用法律条文规定下来，称为“上计律”。隋唐时代设“比部”，隶属刑部，拥有司

法监督之权，负责审计事宜。唐代“比部”专管“勾稽天下财赋”，审计监督权与司法监察权并列，初步形成了审计与监察的分立，审计的组织建制逐步走向完善。宋朝初期没有专设审计机构。后于宋太宗淳化三年(公元992年)正式设置审计司(院)，不久又撤销。宋神宗元丰改制时(公元1080年)又设审计司。据《宋史·职官志五》记载：“审计司，掌审其给受之数，以法左驱磨”。总之，宋朝的审计建制几经反复，经济监督极其软弱，造成当时财政流弊滋生，亏空很大。但其审计机构的设置及称谓，对后世却有深远的影响。元、明、清基本上都未设置专门的审计机构。即使在清末时，设置了“审计院”，但形同虚设，审计处于停滞状态。到了“民国”，虽然设有专门的审计机构，但由于政府腐败，仍未起到应有的作用。

在解放区，早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当时的中华苏维埃政府就设置了审计委员会。由于战时的环境，各个根据地情况不同，有的专设审计机构，有的在财会部门设专职审计员，或由会计人员兼任审计员，主要开展以凭证审查为主的财务审计，起到了查错防弊，杜绝浪费，节约开支，克服困难，使有限的人力、物力和财力得到充分地利用，保证了革命和战争的需要。

在国外，据有关史料介绍，政府(官厅)审计起源于几个首先进入私有制社会的文明古国。在这些国家里，统治者的财产和财政收支最早出现分封朝臣代为管理，需要有独立的官员进行监督。如在古埃及奴隶主王宫里设置有监督官，对受托负责经管财物收支的官吏的帐目进行检查。古希腊雅典城邦曾出现对即将卸任的官员经管财物的帐目，由公选出的代表进行审查、公证，然后才能离职。古罗马奥古斯塔皇

帝，曾于公元 5 年下令派遣检查官员，分赴各地审理帐目。随着资本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分权组织控制更为盛行，为了加强对经管财政收支的政府官员的监督，节约开支，促进工作效率、效果的提高，英、美等国相继发展了更加完善的政府审计。

从以上史况看，政府(官厅)审计起源于“两权”分离、监督鉴证经管财物官员履行其受托职责情况的需要。

(二)内部审计

早在中世纪时，内部审计的雏形已经形成。那时的寺院、庄园、行会中已经出现了管理职能的分工和分权控制。如寺院的长老、庄园的领主、行会的首领与财产经管者之间就形成委托与受托的关系。内部审计便应运而生。

现代内部审计是20世纪的产物。它是适应社会商品经济发展的内在需要而形成的。由于公司企业经营规模的扩大，资本积累的加快，竞争的加剧，跨国公司经营地点的分散，使经营管理业务更加复杂，公司企业的领导不可能亲赴国内外各地去搜集经营管理的信息，只有依靠所属管理职能部门人员的汇报。这些报告是否真实可靠，需要有专门的机构和人员客观公正地进行鉴别与评价，有针对性地提出改善经营管理，加强内部控制，开拓市场，提高经济效益的具体措施和建议。这时，内部审计无论在理论上、组织制度上、审查内容上都有了较大的发展。

(三)社会(民间)审计

继官厅审计之后，审计走向了民间。公元1881年，意大利民间出现了审计师。如意大利的瑞申德等人在地中海沿海贸易中心城市开展了以核对帐目为职业的审计活动。但真正独立开业，受聘对股份公司进行审查，并提出审计报告，议

会根据报告进行处理的典型案例是英国伦敦市的查尔斯·习内尔对“南海公司”破产事件的审查，这是现代民间审计的先声。18世纪产业革命后，产业规模日益膨胀，公司企业对资本的需求急剧增加。面对资本高度集中的要求，只能转向全社会筹集股金或者采用兼并、联合的方式组成各种大型的股份公司，以适应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但是，股份公司的经营管理只能由少数较大的股东组成董事会，推选产生公司总经理，负责经营管理。而成千上万的投资者和债权人，由于各种原因，不能直接参与公司的经营管理，但他们又希望了解公司企业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其履行经济职责的真实信息。虽然公司也定期向股东提出经营管理及其财务状况的报告，但要对一个大型公司企业的经营和财务状况进行核实和查证，必须要由有专门技能和实践经验的人不带任何偏见地去查实。随着“两权”分离的继续发展和各方面经济关系的日渐扩大，这种由第三者独立办所、客观公正地进行审计的呼声愈来愈高。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导致了周期性的经济危机不断爆发，而每一次爆发都引起资本主义社会政治、经济秩序的混乱，给广大的投资人和债权人带来巨大的损失，这就迫使政府必须制定和完善经济法，强化对股份公司的社会性监督，以维护资本主义社会经济和市场的稳定，保护股东和债权人的权益，因而，确立了审计在社会经济生活中的法律地位。所以，有的学者认为，社会(民间)审计正是在经济危机的不断冲击和公司法的推动下一步一步地向前发展的。

另外，在资本主义国家，资本家集团之间经济利害关系的调节，也要借助于民间审计的鉴证、评价和仲裁。如政府与企业之间有关税收矛盾的处理，应纳税额要由有权威的民间审计人员对适用税率、税种、计税依据、纳税环节和时间

等进行审计公证。再如金融资本家与工商业资本家之间的审计公证，投资贷款之前，金融资本家要聘请独立的民间审计师，审核了解企业公司的经营状况和发展趋势，了解其偿还能力、物资担保的可靠程度，决定投放或收回；资本家之间的经济纠纷，停业破产单位的财务帐目的清算，甚至有的为了改善经营管理，提高利润率，进行决策的可行性论证等，都要借助于民间审计。所以在资本主义私有制条件下，私人开业办所，独立从事的民间审计业务十分发达。

前已阐明，为了核实、鉴证权责的履行情况，给私人开业办所，独立、客观地进行审计工作创造了条件。但是，在我国，长期的封建社会阻碍了生产力的发展，私人企业主的经营规模不大，大多都是亲自经营，直接掌握人、财、物、供、产、销的权力，无须分权组织经营管理。直到资本主义经济侵入，民族工商业有了一定程度的发展后，才于1918年开始有了民间审计组织、章程和条例。但由于民族工商业在“帝”、“官”、“封”的压迫下，发展十分缓慢，依附于它们的审计业，无论是从业人数、业务范围上，还是在审计理论研究上，与发达资本主义国家民间审计相比，都显得十分落后。

三、社会主义审计监督的客观必然性

私有制的出现，使人们之间有了根本的利害冲突，这是产生审计监督的客观条件之一。但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上实现了生产资料公有制和按劳分配，人们之间不存在根本的利害冲突，为什么还需要审计监督呢？

(一)为了维护社会主义的整体利益，正确调节人们之间的经济利益关系，必须依法进行审计监督。

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人们之间仍然存在着经济利益上的矛盾，存在着违反财经法纪的现象。由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脱胎于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旧社会残余的影响依然存在。在现阶段，由于生产力落后，商品经济不发达，所有制结构只能实行以公有制为主体的多种所有制相结合的形式，不但允许私营、外商独资企业的存在，并且还要创造条件，促进他们有一定程度的发展。分配方式也只能实行按劳分配为主，允许股份分红、风险补偿、非劳动收入等分配方式的存在。在这种情况下，公有制、按劳分配等因素，并不能完全制约私有观念，消除封建的、资本主义的思想影响和正确处理人们之间的利益关系。事实上，现在有些单位和个人，只对他们切身的、眼前的、本单位的直接利益比较关心，而对整体的、长远的、间接的宏观经济效果不易看清，甚至会出现只顾个人利益和局部利益，做出危害社会主义整体利益，进行营私舞弊和贪污盗窃的行为。更何况在私营企业、外资企业中，私人企业主与国家、与职工之间的经济利益矛盾会更加突出，甚至会出现非法牟取暴利的行为。如果国家不立法、不加强审计监督，既保护不了业主的合法权益，又不能加强对他们的引导、监督和管理，因经济利益上的矛盾得不到正确处理，必然会给社会带来不安定的因素。这一切都说明，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为了正确处理人们之间经济利益上的矛盾，维护财经法纪，保护国家的整体利益，必须依法进行审计监督。

(二)在社会主义阶段，必须按照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的原则，搞活全民所有制企业，在这种情况下，为鉴证、评价、监督经营者所承担经济职责的情况，必然要求依法进行审计监督。

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我国现行政策主张实行“两权”分离，把经营权交给企业经营者，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实行经营责任制，搞活企业。可是“两权”分离后，各企事业单位、部门的领导，既是国家利益的代表者，又是企业的法人代表。本单位生产经营的好坏，同他们有着直接的利害关系，有可能为了本单位、本部门的利益和自身的利益，出现只顾眼前，不顾长远，急功近利，企业行为短期化等现象。从企业的职工群众看，劳动者是生产资料的主人，有权为维护国家利益参与管理和监督。但各个劳动者是隶属于自负盈亏的单位或部门，个人所得取决于本单位的经营效益和个人劳动成果的多少。在这种经济利益企业化、个人化的情况下，职工群众的监督就有一定的局限性，

总之，实行“两权”分离，无论采取何种具体形式，都必须运用法律手段，以契约的形式，确定双方的责、权、利关系。对契约双方，尤其是对受托的经营管理者，在任期内是否履行了职责，是否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正确处理国家、企业、职工三者的利益关系等，要有正确的评价、合理的鉴定，这个任务只有靠审计来完成。我国1987年以来实行的厂长经理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和承包、租赁经营责任审计，就是专门检查经营管理者履行职责情况的具体体现。

(三)大力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要加强审计监督。

市场经济的充分发展，是社会主义社会不可逾越的阶段，也是实现生产的社会化、现代化不可缺少的基本条件。既是市场经济，就必然有商品生产者的对峙与竞争，支配它的仍然是价值规律和商品经济的其他共有的规律。社会主义制度下的计划调节，必须自觉地依据它、运用它，适应市场